

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登记卡

(简易程序)

编号:

2019003

项目名称	温州阿外楼度假酒店	建设单位	温州阿外楼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(盖章)	
法人代表	周宗权	联系人及联系电话	13806885888	
通讯地址	温州市瓯海大道 55 号		邮政编码	325000
建设地点	温州市瓯海大道 55 号	建设性质 新建		
总投资(万元)	30494	环保投资 550(万元)	水 276 (万元)、气 105 (万元)、声 54 (万元)、渣 115 (万元)	
环评审批部门、文号及时间	温州市环保局 温环建【2002】134 号 2002 年 9 月 11 日			
建设项目开工日期	2006. 10. 13			

审批部门批复的建设内容和规模、关于固废方面的要求:

批复建设内容和规模: 温州阿外楼度假酒店总用地面积 88450 平方米, 总建筑面积 146460 平方米, 主楼一层为大堂吧、咖啡厅、二楼、四楼 B 区、五层、六层为会议室和多功能厅, 三层为健身中心, SPA、四层 A 区为 KTV, 七层至二十一层为客房共计 615 间, 副楼一层、二层、三层、五层、七层各设一厨房, 副楼内其它楼层为包厢, 共设有包厢 150 个, 合 170 桌; 宴会厅 7 个, 合 200 桌, 可容纳 4000 人同时就餐; 别墅区共 12 栋, 合计 20 套。

固废污染防治要求: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妥善处置后, 不外排环境, 不对周围环境带来影响。定期清理隔油池规范各类固废暂存, 及时委托处置, 完善台账记录。


项目实施内容及规模、固废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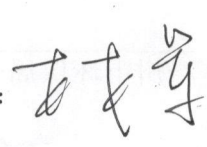
项目实施内容及规模: 和环评批复基本一致。

固废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: 项目固体废物来自餐厅、厨房及工作人员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, 主要为食物残渣、厨房下脚料(鱼类内脏、蔬菜边皮)、废弃食用油脂、废纸巾及各种包装袋、饮料瓶等。废弃食用油脂委托温州中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处理。废弃包装袋、饮料瓶等可回收垃圾由专人负责收集后外售。其余废物由环卫部门清运。

负责验收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意见：

该项目固废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，原则同意项目通过固体废物环保“三同时”竣工验收。

经办人(签字): 

审核人: 



2019年1月17日

注：此表除负责验收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意见栏外由建设单位填写，并在表格右上角公章。